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067606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31日

商 标

旭日鲁顺

申 请 人 莘县鲁顺面粉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聊城市莘县河店镇姬家村村北路东

代理机构 莘县扬帆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面粉；谷类制品；玉米面；人食用的去壳谷物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米；加工过的谷物；食用谷粉；面条；饺子